# 2024年薄改提升工程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黑板 台式机电脑)

采购编号: 临采磋商采购-2025-27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临颍县教育局

集中采购机构: 临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章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3  |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      |    |
| 第三章 |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第四章 | 采购需求       | 42 |
| 第五章 | 技术参数       |    |
| 第六章 |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51 |
| 第七章 | 采购合同       | 78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4年薄改提升工程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黑板、台式机电脑)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2024年薄改提升工程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黑板、台式机电脑)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9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临采磋商采购-2025-27
- 2、项目名称: 2024年薄改提升工程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黑板、台式机电脑)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625750.00 元

最高限价: 625750.00 元

- 5、采购需求:
- (1) 采购内容:采购一批教学一体机黑板、台式机电脑(具体详见采购需求和技术参数)
  - (2) 质量标准: 合格, 符合国家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 (3)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4) 质 保 期: 三年
  - (5) 该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 6、供货期:自合同签订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试运行等)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 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注: 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9月18 日 00:00 至 2025 年 9月25日 00:00 (北京时间)

- 2. 地点: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 3. 方式: 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 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等, 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 投标无效。
  -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时间: 2025 年9月29日 09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互 联网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 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 2. 地点: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 2025 年9月29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地点登录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远程不见面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 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告期限自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达临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可通过"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 (https://ggzy.luohe.gov.cn/) 首页"不见面开标入口"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 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应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 传登记,并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 3、"企业注册和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临颍县教育局

地 址: 临颍县颍川大道中段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 0395-8868518

2. 集中采购机构信息

名 称:临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河南省临颍县颍川大道中段行政服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业务股

联系方式: 0395-88668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老师

电话: 0395-886851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1  | 采购人    | 名 称: 临颍县教育局 地 址: 临颍县颍川大道中段 联系 人: 张老师 联系方式: 0395-8868518                             |
| 1. 2 | 集中采购机构 | 名 称: 临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br>地 址: 河南省临颍县颍川大道中段行政服务中心<br>二楼<br>联系人: 业务股<br>联系方式: 0395-8866822 |
| 2. 1 | 项目名称   | 2024年薄改提升工程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黑板、台式机电脑)  |
| 3. 1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3. 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4. 1 | 采购内容   | 采购一批教学一体机黑板、台式机电脑(具体详见采购<br>需求和技术参数)  |
| 5. 1 | 供货期    | 自合同签订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   |
| 6. 1 | 供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7. 1 | 质量标准   | 合格,符合国家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
| 7. 2 | 质保期    | 三年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
|      |         | 条规定;                                     |
|      |         | 1.1 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 |
|      |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
|      |         |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 银行开具的资              |
|      |         | 信证明。                                     |
|      |         |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               |
|      |         | 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      |         |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
|      |         | 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            |
|      |         | 明材料(应至少提供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缴纳凭证,                 |
| 8. 1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若企业为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可提供 2024 年度全              |
|      |         | 年的企业所得税票据,依法减免税或无需缴纳的提供相                 |
|      |         | 关证明材料.); (2)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          |
|      |         | 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应至少提供养老和医                 |
|      |         | 疗保险的缴纳凭证, 依法不需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                |
|      |         | 材料)。                                     |
|      |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              |
|      |         | 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
|      |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                |
|      |         | 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
|      |         | 政策,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      |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                              |
|     |      |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列入严重失信主                          |
|     |      | 内越的過知》(   |
|     |      |   |
|     |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                               |
|     |      | 活动。采购人将进行以上查询,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br>                           |
|     |      | 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                                    |
|     |      |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br>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 活动。 |
|     |      | <b>※※※重要提示:</b> (1) 根据漯财购【2022】6 号文 件规                    |
|     |      | 定,供应商无需提供以上 1.1-1.5 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要求提                          |
|     |      | 供的证明材料,只需按照要求格式提供 <u>《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u>                       |
|     |      | 商信用承诺函》,未提供或者未按要求格式提供承诺函,视为                               |
|     |      |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     |      | (2) 供应商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应将上述要求                                   |
|     |      | 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套加盖                                  |
|     |      | 公章)一次性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                                  |
|     |      | 后,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核验不通过视为资格审查不                                  |
|     |      | 通过。   |
|     |      | <br> 注: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                             |
|     |      | 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                                  |
|     |      | 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9. 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10. 1 |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 不组织   |
| 11. 1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磋<br>商文件的时间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
| 12. 1 | 磋商承诺函               | 磋商承诺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br>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br>力,违背相关承诺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 13. 1 | 磋商有效期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日历天   |
| 14. 1 | 响应文件递交              |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
| 15. 1 | 签字和盖章要求             | 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五/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6. 1 |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br>时间   | 2025 年 9月29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
| 17. 1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磋商时间: 2025 年 9 月29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br>磋商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磋商会。   |
| 18. 1 | 开标(磋商)方式          |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br>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数字证书(法人章、法定代表人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系统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及最终报价等事宜。 |
| 19. 1 | 磋商程序              | <ul> <li>(1)宣布磋商纪律;</li> <li>(2)宣布磋商有关人员姓名;</li> <li>(3)公布供应商名称;</li> <li>(4)供应商远程解密其响应文件;</li> <li>(5)磋商评审。</li> </ul>            |
| 20. 1 | 磋商小组的构成           |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_3_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br>磋商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按规定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1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br>定成交人 | 否,由磋商小组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
| 22. 1 | 本项目采用磋商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23. 1 | 成交结果公告媒体及<br>期限 | 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告,公告时间为 1 个工作日。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因财政厅政府采购网和交易中心互联互通,若《漯河市政府采购网》与《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推送的公告数据不一致,以《漯河市政府采购网》公告的数据为准。   |
| 24. 1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 陆拾贰万伍仟柒佰伍拾元整 (¥625750.00元)<br>注: 若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
| 25. 1 | 政府采购政策          | 1、中小企业支持政策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库(2020)46号《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等规定,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对投标人是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的,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即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2、节能环保政策  |
|       |      | (1) 本项目若含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目录内产品,投标人须选用节能产品。(对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必须提供节能认证证明材料)  |
|       |      | (2)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包括以下: 台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 液晶显示器, 制冷压缩机,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视频设备, 便器, 水嘴等品目。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
|       |      |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
|       |      | 3、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   |
|       |      | 采购文件中凡有属于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 26. 1 | 解释权  |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集采机构负责解释。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27. 1 | 其他           | 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br>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 28. 1 | 签订中标合同       |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 30 日历天内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并承担违约责任和采购人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 29. 1 | 合同补充         |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br>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br>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br>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 30. 1 | 招标代理费        | 免费  |
| 31. 1 | 质疑次数         |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br>疑次数:<br>☑一次性提出   |
| 32. 1 |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1. 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办理 CA 锁并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 (未有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受理大厅窗口办理申请 CA 锁) 后登陆该系统参与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持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1. 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下载中心"下载。 1. 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平台入口"按钮,点击页面左侧的"主体库"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 4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的"交易平台入口",进入"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 |

| 条款号 | 条 | 款 | 名 | 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        |
|     |   |   |   |   | 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
|     |   |   |   |   | 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
|     |   |   |   |   | 2.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
|     |   |   |   |   | 2.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       |
|     |   |   |   |   | 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响应文件,        |
|     |   |   |   |   | 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响应文件同 ID 的未加      |
|     |   |   |   |   | 密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        |
|     |   |   |   |   | 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        |
|     |   |   |   |   | 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响        |
|     |   |   |   |   | 应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响应文件的,自行承      |
|     |   |   |   |   | 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
|     |   |   |   |   | 2.3 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       |
|     |   |   |   |   | 性, 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CA 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      |
|     |   |   |   |   | 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 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       |
|     |   |   |   |   | 动的后果。                           |
|     |   |   |   |   | 2.4 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       |
|     |   |   |   |   | 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        |
|     |   |   |   |   | <b>标。</b>                       |
|     |   |   |   |   | 2.5 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系统规定       |
|     |   |   |   |   | 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响        |
|     |   |   |   |   | 应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
|     |   |   |   |   | 2.6 注意事项:                       |
|     |   |   |   |   | 关于 CA 锁 PIN 码,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 |
|     |   |   |   |   | 护 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
|     |   |   |   |   | 码过多,导致当前CA 锁被锁定, 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   |
|     |   |   |   |   | 通 CA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       |
|     |   |   |   |   | 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响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应文件的, 由供应商负责。  |
|     |      | 3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
|     |      | 3.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响应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
|     |      | 3.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br>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br>招标文件、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
|     |      | 3.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
|     |      |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响应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响应文件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已加密响应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供应商名称).已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应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对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 |
|     |      |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  |
|     |      | 4 特别提醒:  |
|     |      |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  |
|     |      | 下:   |
|     |      | 4.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     |      |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  |
|     |      | 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列内容                         |
|-----|---------|------------------------------|
|     |         | 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     |
|     |         | <br>  应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     |         | 4.3 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响应      |
|     |         | 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     |
|     |         | 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响应文件,用于上传到网     |
|     |         | 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响应文件,作为备用响应文件(仅    |
|     |         | 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      |
|     |         | 使用)。开标当日,供应商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     |
|     |         | 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
|     |         |                              |
|     |         | 4.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     |
|     |         | 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      |
|     |         | 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     |
|     |         | 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     |
|     |         | 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      |
|     |         | 反馈。                          |
|     |         | 4.5 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      |
|     |         | 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 视为放弃交    |
|     |         | 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 供应商将无法进    |
|     |         | 行解密、唱标、最终报价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     |
|     |         | 切后果。                         |
|     |         | 4.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     |
|     |         | 公布供应商名单, 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    |
|     |         | 密的指令, 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    |
|     |         | 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 因供应商    |
|     |         | 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     |
|     |         | 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     |
|     |         | 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     |
|     |         | 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      |
|     |      | 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     |
|     |      | 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
|     |      | 4.7 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   |
|     |      | 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    |
|     |      | 是一致的, 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 由供应商负责。      |
|     |      | 4.8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      |
|     |      | 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 中途不得更      |
|     |      | 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      |
|     |      | 情况下需要交互时, 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     |
|     |      | 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 供应商不得以     |
|     |      | 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      |
|     |      | 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     |      | 4.9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      |
|     |      | 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 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    |
|     |      | 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    |
|     |      | 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      |
|     |      | 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 品茗驱动(可到 |
|     |      |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为保证      |
|     |      | 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      |
|     |      | 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      |
|     |      | 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      |
|     |      | 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
|     |      | 4.10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     |
|     |      | 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应      |
|     |      | 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并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      |
|     |      | 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
|     |      | 4.11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列内容   |
|-----|---------|--|
|     |         | 在的非正常情况,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
|     |         | 4.12 临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时间:<br>上午8:30—12:00, 14:00—17:00<br>临颍CA办理及技术支持电话:潘工 15839581462 |

#### 一、总则

#### 1. 定义

- 1.1.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 1.2 采购人: 详见磋商文件
  - 1.3 集中采购机构: 临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采购内容、供货期、供货地点、质量要求等
    - 3.1 采购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 供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供货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质量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合格的供应商
    - 4.1 合格的供应商应满足条件详见供商须知前附表。
    - 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被责令停业的;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4)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禁止的。
- 5. 联合体供应商(本项目不适用)
- 5.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 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 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承 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共 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 责任。
- 5.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如有要求);
- 5.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5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磋商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各方对此予以认可。联合体成员原则上不得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家数;
- 5.6 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构成。

#### 6. 磋商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均无义

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7.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本项目不适用)
- 7.1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不统一组织,供应商有疑问以书面形式至集中采购机构。

供应商参加现场考察和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8.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8.1 磋商文件由下列章节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技术参数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采购合同

- 8.2 磋商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磋商内容及要求等,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将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9.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

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不足5 日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内容有疑义,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 目前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出。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磋商响应函及附录
- 2: 磋商承诺书
- 3: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资格证明材料
- 7: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加※项实质性要求
- 8: 投标报价明细表
- 9: 技术参数偏离表
- 10: 技术部分
- 11: 服务部分
- 12: 综合实力部分
- 13: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1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
-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 11. 磋商的语言与计量
- 1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以中文文字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证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准。
- 11.2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 12.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五/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文件, 如有必要, 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2.2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12.3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供货期、供货地点和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12.4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响应 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 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 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 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磋商报价
  - 13.1 本项目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 14. 资格审查资料
  - 14.1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5. 磋商承诺函

15.1 磋商承诺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16. 磋商有效期

- 1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1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布。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四、竞争性磋商

#### 19. 磋商会议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 地点组织开标和磋商工作,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必 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由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19.2 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

(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 密及最终报价等事宜。

- 20. 开标程序
- 20.1 开标按以下程序进行: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供应商名称:
  - (4) 供应商远程解密其响应文件;
  - (5) 开标结束。
- 21.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 21.1 磋商和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的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说明情况。
  - 22. 评审程序
  - 22.1 磋商小组按照先初审、后磋商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 22.2 响应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具体的评审因素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理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不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3) 供应商的磋商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资格审查不通过的;
  - (5)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
- (6) 同一供应商首次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报价的, 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7) 供应商的磋商承诺函形式和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22.3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评审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2.4 算术更正: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磋商小组按以下规定对磋商报

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一)响应文件中磋商函附录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函附录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函附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 23. 磋商事项
- 2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内容为价格、售后服务等。
- 23.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 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 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 24. 最后报价

- 2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 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 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 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四)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注: 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相关规定: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5. 比较与评价

- 25.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 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6.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 26.1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总则 24.3 情况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 26.2 评审报告将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7.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 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 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存在并列情形,则由采购人 在并列第一中标候选人中自行确定一个为中标人。
- 27.2 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存在并列情况,由甲方另行确定其他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不存在并列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

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招标。

- 27.3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 采购人确认。
- 27.4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存在并列情况,由甲方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另行确定其他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存在并列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27.5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7.6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 日内,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28. 合同授予

- 28.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 28.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

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 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 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9、磋商终止

- 29.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四)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30. 纪律和监督

- 30.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 30.2 参与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涉及 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扩散,否则 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30.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

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 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 31. 质疑投诉
- 31.1 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一式两份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和授权委托书一份提交至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因线上提交质疑,存在系统 延迟和卡顿风险,不能及时收到质疑函,所以,为了能及时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回复和反馈,以投标人线下递交纸质书面质疑函的时间为收到质疑函的时间)。
  - 31.2 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 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1.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 31.5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件一: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br>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br>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工业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 < Y < 40000 | 300≤Y<<br>2000  | Y<300  |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br>6000  | Y<300  |  |
| <b>英</b>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br>5000  | Z<300  |  |
| by about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 批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br>5000 | Y<1000 |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 令旨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br>3000  | Y<200  |  |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 仓储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br>1000  | Y<100  |  |
| h h .h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 邮政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br>2000  | Y<100  |  |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住宿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br>2000  | Y<100  |  |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餐饮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br>2000  | Y<100  |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br>100000 | 100≤Y<<br>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br>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 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br>200000 | 100≤Y<<br>1000  | Y<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br>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br>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br>120000 | 100≤Z<<br>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br>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 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 资格审查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资格评审标准 |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1 条规定 |

#### 备注:

(1) 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 二、符合性审查表

| 评审原则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或签章一致          |
|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 "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
|         | 磋商报价     |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招标控制价 |
|         | 采购内容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供货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
|         | 质保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
|         | 磋商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
|         | 报价唯一     | 响应文件中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

# 三、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总分值 100 分。

| 一、价格部分(满分30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  |
| 投标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含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30%×100<br>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视同为小微企业 | 30分 |  |  |  |  |
| 二、技术          | 部分(满分 44分)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  |
| 技术参数响 应情况     | 完全满足技术参数的,得40分,不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0分 |  |  |  |  |
| 产品节能环保要求      | 1、本项目所采购的内容中任意一项货物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br>2、本项目所采购的内容中任意一项货物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2分,否则不得分。  | 4分  |  |  |  |  |

| 三、商务部分(满分 20分)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  |  |
|                | 1、所投电脑生产厂商获得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级或以上认证,<br>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3分 |  |  |  |  |  |
|                | 2、所投电脑生产厂商获得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应急处理三级或以上认证、CCRC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三级或以上认证,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得3分。  | 3分 |  |  |  |  |  |
|                | 3、所投电脑生产厂商具备一定软件设计管理研发等实力,通过SPCA软件过程能力评估和软件能力成熟度评估认证,SPCA评估4级的,得2分,SPCA评估5级的,得4分,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缺项或没有经过该评估认证不得分。 | 4分 |  |  |  |  |  |
| 商务标响 应情况       | 4、为保障师生用眼健康,所投触控一体机生产厂商须通过TUV莱茵或CNAS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低蓝光认证,可实现低蓝光、无屏闪,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测机构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每提供一项证书得2分,全部提供得4分。                      | 4分 |  |  |  |  |  |
|                | 5、为保证教学数据及师生的隐私安全,所投触控一体机厂商具有ISO<br>277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证书且能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br>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得3分;缺项不得分。   | 3分 |  |  |  |  |  |
|                | 6、为保障教学环境的安全性,所投触控一体机厂商需通过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子元器件质量评定体系(IECQ)出具的QC080000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官网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3分 |  |  |  |  |  |
| 四、售后           | 及培训服务(满 6分)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  |  |
|                | 1、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评价,所投触控一体机厂商具有GB/T 36733-2018 服务质量评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证书且能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得2分;缺项不得分。   | 2分 |  |  |  |  |  |
| 售后及培训<br>服务    | 2、所投触控一体机厂商售后服务符合十二星级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的得4分,通过八星级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的得3分,通过五星级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的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且认证项目需为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服务平台查询截图,缺项不得分。                                   | 4分 |  |  |  |  |  |

注:

- 1、供应商提供虚假证书或 PS (或仿制) 相关证件及合同业绩等有关证明材料, 一经查证, 按废标处理。仿制或私刻相关行政部门公章的, 构成违法的, 报请公安机关处理。上述违规违法行为同时报请财政部门处理。
- 2、供应商中标后应履行其投标承诺,未履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评分办法"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得分全部相同的,并列推荐。
- 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则以技术指标得分由高到低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6、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内容**: 采购一批教学一体机黑板、台式机电脑(详见技术参数)
  - 二、预算金额: 625750.00 元
- **三、供货期:** 中标人应于自合同签订起 <u>20</u>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

四、质保期: 三年

## 第五章 技术参数

根据财库【2019】19号文件要求,台式计算机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内产品,应提供节能产品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该产品属于强制性认证目录内产品,需提供3C认证证明(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满足下列1、2、3项参数要求:

| 序号 | 货物<br>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1  | 电主脑机     | 1. Intel+三代 Core i5处理器或以上, 主频≥2. 1GHz 、 ≥8核处理器12线程, 三级缓存≥12MB。 2. 主板: Intel SoC系列芯片组或以上。 3. 内存: 8GB DDR4 3200MT/s内存或以上。最大可支持拓展64GB。 4. 硬盘: ≥512GB M.2 NVMe SSD硬盘。 5. 支持拓展9. 5mm标准光驱。 6. 网口支持1000Mbps。网口支持wake on LAN。 7. 集成标准声卡。 8. USB有线键盘、鼠标。 9. 前置面板: USB3. 0≥2个(USB 3. 2 Gen1); USB2. 0≥2个; TypeC≥1个(支持USB 3. 2 Gen1); 音频输入≥1个,音频输出≥1个。 10. 关机状态下,支持≥2前置USB端口对外供电。 11. 前置面板音频输出接口采用四段式接口,兼容单耳机输出和耳机、麦克风二合一。支持欧标/美标自动切换。 12. 后置面板: USB3. 0≥2个(USB 3. 2 Gen2); USB2. 0≥2个; HDMI输出≥1; VGA输出≥1; 音频输入≥1; 音频输出≥1; RJ45≥1。 13. 内部插槽: PCIEX16接口≥1个(支持拓展独立显卡); PCIEX1接口≥1个; M. 2接口≥2个; SATA接口≥2个。 14. 机箱体积: ≤15L。 15. ★其他要求符合财政部《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版)》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 套  | 60 |

|   | 1      |  |   |    |
|---|--------|--|---|----|
| 2 | 显示器    | 1. 显示器: ≥23. 8英寸显示屏幕,分辨率≥1920*1080,<br>屏幕亮度≥250nit, IPS屏。<br>2. 支持VGA≥1, HDMI≥1。<br>3. 显示屏幕色域覆盖率DCI-P3≥90%,色域覆盖率sRGB≥<br>99%;<br>4. 对比度≥1000:1,屏幕刷新率≥100Hz,响应时间≤<br>7ms。<br>5. 为保证兼容性,显示器与教学主机保持同一品牌。<br>6.★其他要求<br>符合财政部《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中<br>规定的其他"*"内容  | 套 | 60 |
| 3 | 电管软脑理件 | 1. 登录的字。 1. 登录的字。 1. 登录的字。 1. 登录的字。 2. 置当整体性 1. 公本 1. 受力的 1. 反对的 1. 反对 | 套 | 60 |

|   | I   | T   |   | 1  |
|---|-----|---|---|----|
|   |     | 图) 10. 网站: 支持用户主动添加网址,添加的网站会呈现在助手栏中,点击即可在终端应用软件打开。 11. 移动: 支持用户拖动助手栏到屏幕的任意位置,当用户拖动助手栏靠近屏幕边缘时会自动收到侧边;支持鼠标悬浮在侧边的时候,会弹出该助手栏,再次拖动助手栏会取消收起。 12. ★远程关联: 支持学校管理员手机扫描班班通设备上二维码,选择学校并输入设备的名称,班班通设备即可完成关联学校;支持学校管理员对已关联的设备进行修改设备名称。普通老师加入该学校后可在终端应用软件中看到该设备并可远程创建接收夹。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    |
|   |     | 13. 退出关联:支持学校管理员手机扫描已关联的班班通设备上二维码退出学校,退出后普通老师无法在该学校对该设备远程创建接收夹; 14. ★设备管理:支持查看当前学校的电脑列表,包括电脑在线状态、归属用户、操作系统、IP 地址、上线时间与最后在线时间;支持对设备分组管理;支持通过设备名称与归属用户进行搜索。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    |
| 4 | 触一机 | 一、整体设计: 1.整机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ED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分辨率3840×2160。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 2.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边角采用弧形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 3.整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13。内存≥2GB。存储空间≥8GB。 4.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Windows系统中进行4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进行40点或以上触控。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5.★整机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50cm/s,支持笔迹距离笔的距离小于20mm;书写触控延迟≤25ms;触摸响应≤4ms。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6.★整机支持提笔书写,在Windows系统下可实现无需点击任意功能入口,当检测到红外笔笔尖接触屏幕时,自动进入书写模式。整机支持手笔分离,通过提笔即写唤醒批注功能后,可进行手笔分离功能,使用笔正常书写,使用手指可以操作应用,进行点击操作。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 | 套 | 23 |

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7. 整机具备至少6个前置按键,支持5个自定义前置按键, "设置"、"音量-","音量+","录屏""护眼"按键, 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 工具(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 历)、快捷开关(节能模式、纸质护眼模式、经典护眼模式、 自动亮度模式)。
- 8.★整机内置2.2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10W高音扬声器≥2个,上朝向20W中低音扬声器≥2个,总功率≥60W。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9. 整机可选择高级音效设置,支持在左右声道平衡显示范围中进行更改;中低频段显示调节范围125Hz~1KHz,高频段显示调节范围 2KHz~16KHz,分贝显示-12dB~12dB 调节范围。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0.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4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12m。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1.★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AI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2. ★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不大于5.8mm。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3. 整机支持标准、多媒体和节能三种图像模式调节;支持自定义图像设置,可对对比度、屏幕色温、图像亮度、亮度范围、色彩空间调节设置。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4. ★整机背光系统支持DC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支持白颜色背景下最暗亮度≤100nit,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5.★整机系统支持手势上滑调出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 (AI-PQ),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屏幕出现人物、建筑、夜景等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色调色相值、高光/阴影。需提供具有

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16. 整机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满足IEC TR 62778: 2014蓝光危害RG0级别。
- 17. 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在显示内容下可实时调整画面纹理。画面纹理的类型有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同时支持色温调节和透明度调节。纸质护眼模式下,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
- 18. 支持经典护眼模式,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功能按键一键启用经典护眼模式。
- 19. 设备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人声同时录制。
- 20. 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1300万像素数的照片,可拍摄输出4K分辨率的视频。整机摄像头对角线视场角≥120度。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21. 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整机摄像头支持人脸识别、清点人数、随机抽人;识别所有学生,显示标记,然后随机抽选,同时显示标记不少于60人。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22.★整机支持蓝牙Bluetooth 5.4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3.0/LMP13.0。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 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 查询截图)
- 23. 内置无线网卡:整机无需外接无线网卡,在Windows系统下可实现Wi-Fi无线上网连接、AP无线热点发射和BT蓝牙连接功能。
- 24. Wi-Fi及AP热点支持频段2. 4GHz/5GHz 。支持版本Wi-Fi6。
- 25.★整机内置双WiFi6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在 Android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32个,在Windows系统 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8个;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 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 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26.★整机Windows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两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27. 整机内置传屏接收模块,整机不需要连接任何附加设备,可实现外部电脑、手机设备的音视频信号实时传输到整机上; 当使用外部电脑传屏时,支持触摸回传,在屏幕上部显示

传屏工具栏,可以进行触摸回传控制、勿扰模式、暂停投屏功能;开启勿扰模式时,不允许其他人在进行传屏;投屏时可以选择过滤特定应用窗口,如邮件应用窗口。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28.★整机支持发出频率为18kHz-22kHz超声波信号,智能手机通过麦克风接收后,智能手机与整机无需在同一局域网内,可实现配对,一键投屏,用户无需手动输入投屏码或扫码获取投屏码;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29. 整机设备自带地震预警软件;支持在地震预警页面中获取位置,可以手动进行位置校准;支持在地震预警页面中选择提醒阈值;支持在地震预警界面中开启和关闭地震预警服务。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 二、电脑模块:
- 30. 采用按压式卡扣设计, 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 传输速率≥10Gbps。
- 31. 配置: CPU≥Intel : I5性能配置, 内存≥ 8GB DDR4, 硬盘≥256GB SSD固态硬盘。
  - 三、常态化互动教学软件
- 32. 互动反馈系统: 具备公网互动反馈功能, 可将所有学生端和教师端连接在一起构建成为一套互动反馈系统, 方便老师在授课过程中发布问题让所有同学实时参与互动并形成数据沉淀统计, 在系统中教师可以设置: 主观观点收集互动, 单选/多选/判断等可观答题互动, 同时支持文件下发、批注下发功能。
- 33. 统计考勤: 支持无感考勤签到功能, 学生连接成功进入课堂后, 名字可自动显示在签到列表上, 签到列表可实时统计已签到人数, 并支持查看未到的人员。
- 34. 无线传屏: 教师端工具栏支持无线传屏, 点击开启无线传屏则打开传屏码, 老师自带笔记本在互动教学软件输入传屏码即可进行无线传屏。
- 35. 批注分发: 教师端批注功能支持在课中任意时刻对教师端内容进行批注,并且支持批注内容一键保存,自动上传到教师空间,同时支持将批注内容一键发送到全员学生端,便于学生同步查看。
- 36. 同步课件: 当老师在全屏播放课件时, 学生端也会同步进行课件播放, 如: 老师进行PPT翻页操作时, 学生端会同步翻页, 保证课堂中老师讲课进度同步展示。
  - 四、设备运维管理软件系统
- 37. 系统基于SaaS布局,应用界面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员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

| 作系统上通过安静多类型设备接入,集中运维。包含班班通设备、系统支持多类型设备接入,集中运维。包含班班通设备、录播设备、班牌设备、校园屏显设备、学生平板设备。39. 批量关联:支持通过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在单台班班通设备关联学校代码后,自动发现并关联同网段日本的地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方正版软件,整个生产,在增强的企业,不是现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是实验,整个安装过程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生产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过人工对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来力量。由于一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是响正常来一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是响时,设备证明,当场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判断,为不良弹窗和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面针换型"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窗用"不良弹弹。 42. 冰点穿透:支持远程中到弹进出,则断入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传,设备接收到时间,是正是某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定完成的即即穿透过程中无法、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
|--|
| 备、录播设备、班牌设备、校园屏显设备、学生平板设备。 39. 批量关联: 支持通过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在单台班班通设备关联学校代码后,自动发现并关联同网段下其他班班通设备。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对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 冰点穿透: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用民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设备即可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同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39. 批量关联: 支持通过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在单台班班通设备关联学校代码后,自动发现并关联同网段下其他班班通设备。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40. 软件静默安装: 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 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助,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已已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已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通设备关联学校代码后,自动发现并关联同网段下其他班班通设备。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40.软件静默安装: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的,设备辅助管理软件或判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安装软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后。设备用已永多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的作,穿透完成后,设备时即可永久性使用完大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时是正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只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设备。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对查询截图) 40. 软件静默安装: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的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为不良弹窗H中,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42. 冰点穿透: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设备用已安装软件、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图)<br>40. 软件静默安装: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br>41. 弹窗AI拦截: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br>42. 冰点穿透: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用已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设备即可承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br>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对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40. 软件静默安装: 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 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已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对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对能用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 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对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方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41. 弹窗AI拦截: 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41. 弹窗AI拦截: 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42.冰点穿透: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已已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br>42.冰点穿透: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br>43.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42. 冰点穿透: 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 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br>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br>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br>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br>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br>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br>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br>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br>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br>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br>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br>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br>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br>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br>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br>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br>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br>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br>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为解冻。     43. 多场景锁屏: 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43.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br>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br>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br>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br>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br>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br>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性能。需提供具有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  |
| 报告(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需同时提供报告官网查询截   |
| 图)   |
| 1. 采用≥1300万像素摄像头; 采用 USB五伏电源直接供  |
| 电, 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 环保无辐射; 箱内USB连线采  |
| 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USB口下出,有效防止积  |
| 全,且方便布线和返修。  |
| 2. A4大小拍摄幅面, 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30帧/秒; 托   |
| 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 托板可承重3kg, 整机壁挂式安   |
| 一、视频 表。  |
| 5   祝  |
|  |
| 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  |
| 移动。  |
| 4. 整机采用圆弧式设计,无锐角;同时托板采用磁吸吸附  |
| 式机构,防止托板打落,方便打开及固定,避免机械式锁具故  |
| 障率高的问题。  |
| 5. 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LED补光灯,保证展示区域的亮度   |

|   |      | 及展示效果,补光灯开关采用触摸按键设计,同时可通过交互智能平板中的软件直接控制开关;   |   |    |
|---|------|--|---|----|
| 6 | 推拉绿板 | 1、结构:支持电子产品居中或一侧安装,内层为固定书写板采用无固定件安装。 2、规格:外径≥4100mm×1250mm,确保与电子产品尺寸的有效对接,并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3、书写面板:材质采用优质烤漆绿板,硬度:涂层铅笔硬度≥9H;板面厚度≥0.30mm。 4、粘结剂:采用黑板专用环保胶水,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0g/L。 5、边框:材质采用亚光银白色铝合金,书写边框内加助筋,提高书写板挺度;外框:横(立)框均采用双层加强结构。   | 套 | 23 |
| 7 | 智能   | 1. 采用笔型设计,具有三个遥控按键(上下翻页和功能键),既可用于触摸书写,也可用于远程操控。 2. 采用2. 4G蓝牙无线连接技术,无线接收距离最大可达15米。 3. 无线接收器采用微型nano设计,整洁美观。 4. 笔尖采用PE材质,经久耐磨,书写精度≤3mm。 5. 使用单节7号电池驱动,并带自动休眠节电设计。 具备单接收器,支持Android、windows双系统响应智能笔的操作指令。 6. 支持白板课件、PPT、WPS、PDF等多种格式的课件进行远程无线翻页。 7. 支持自定义按键功能,可选功能包括:一键启动任意通道批注、一键启动/退出PPT播放、一键启动其他应用软件等。 | 套 | 23 |

##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 项目名称) | 竞争性磋商 |
|---------|-------|
|---------|-------|

## 响应文件

| 供应商: |       |      |    |   | (盖单位公章)   |
|------|-------|------|----|---|-----------|
| 法定代  | 表人或其委 | 托代理》 | ሊ: |   | _ (签字或盖章) |
|      | 时间:   | 年    | 月  | 日 |           |

#### 目录

- 1: 磋商响应函及附录
- 2: 磋商承诺书
- 3: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资格证明材料
- 7: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加%项实质性要求
- 8: 投标报价明细表
- 9: 技术参数偏离表
- 10: 技术部分
- 11: 服务部分
- 12: 综合实力部分
- 13: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1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
-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 附件 1: 磋商响应函及附录

#### 磋商响应函

|     |       | % <u>L</u>   | 14 14/22 | -24   |      |      |     |
|-----|-------|--------------|----------|-------|------|------|-----|
| 致:  | (采购)  | 人名称)         |          |       |      |      |     |
| 根   | 据贵方招  | 召标编号为        |          | 号的    | 磋商文件 | -,   | (供  |
| 应商名 | 称)    | _现委托         | (姓4      | 生)    | 为我方任 | 代理人, | 参加  |
| 对贵方 | 组织的_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的投  | 标。现正 | E式提交 | で下述 |
| 文件, | 并对之负  | (法律责任。       |          |       |      |      |     |
| 1:  | 磋商响   | 应函及附录        |          |       |      |      |     |
| 2:  | 磋商承   | 诺书           |          |       |      |      |     |
| 3:  | 远程参   | 与开标会议诚信      | 承诺书      |       |      |      |     |
| 4:  | 法定代   | 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5:  | 法定代   | 表人授权书        |          |       |      |      |     |
| 6:  | 资格证   | 明材料          |          |       |      |      |     |
| 7:  | 采购需   | 求 (技术参数)     | 加※项      | 实质性要: | 求    |      |     |
| 8:  | 投标报   | 价明细表         |          |       |      |      |     |
| 9:  | 技术参   | 数偏离表         |          |       |      |      |     |
| 10  | : 技术部 | 7分           |          |       |      |      |     |
| 11  | : 服务部 | 7分           |          |       |      |      |     |
| 12  | : 综合实 | <b>三</b> 力部分 |          |       |      |      |     |
| 13  | : 供应商 | 面自觉抵制政府:     | 采购领域     | 或商业贿赂 | 各行为承 | 诺书   |     |
| 14  | : 落实政 | 文府采购政策的!     | 要求       |       |      |      |     |
| 15  | : 供应商 | 可认为需要补充的     | 的其他文     | て件或资料 | +    |      |     |
| 据   | 此函, 签 | 这字代表宣布同:     | 意如下:     |       |      |      |     |

1、所附响应函附录中报价为我单位报价。

- 2、如果我们的响应函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同意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有效期,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承诺,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愿意按照投标承诺函及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 8、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 (如果有)及有关附件。

| 供应商名称(盖章):_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 |   |   |
|                       |   |   |
| 年_                    | 月 | E |

## 磋商响应函附录

| 供应商名称      |                 |  |
|------------|-----------------|--|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                 |  |
| 投标总报价(小写)  |                 |  |
| 磋商有效期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日历天 |  |
| 供货期        |                 |  |
| 质量要求       |                 |  |
| 供货地点       |                 |  |
| 备注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 |   |   |
|                      | 年 | 月 | 日 |

#### 附件 2: 磋商承诺书

#### 磋商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 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 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 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 活动的行为。
-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 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十、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如下: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磋商响应函递交的磋商响应函附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十一、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

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 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 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月 | 日 |

#### 附件 3: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郑重承诺: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 二、对于上传至企业信息库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 人员、财务、社保、证书等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所有上传内容均真实 有效。
- 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 四、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 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 五、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 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六、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采购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七、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 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 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 均由我方自 行承担一切后果。

八、不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 为记录记入档案、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 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年月                   | 日 |

##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姓名:,系_      |        | ,年龄:<br>的法定代表人。  | ,职      |
|-------------|--------|------------------|---------|
| 特此证明。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面) | 印件( 国徽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        | 印件(人像面) |
|             |        |                  |         |
| ž           |        | 《(盖章):<br>~或盖章): |         |
|             |        | 年                |         |

##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致:(采购人名称)       |                        |
|-----------------|------------------------|
| 我(姓名)系(供        | <u>‡应商名称)</u> 的法定代表人,现 |
| 委托              | 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        |
| 名义参加            | 项目编号:)的投标活             |
| 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 | 这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       |
| 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                        |
|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   | 迁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
|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 | 《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       |
| 权的撤销而失效。        |                        |
|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系   | 买购方式, 本授权书有效。          |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        |
|                 | 有名称(盖章):               |
| <b>広</b> 人们在八(  | 签字或盖章):年月日             |

附件 6: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资料

##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 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 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

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 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 权书"。

## 附件 7: 采购需求 (技术参数) 加※项实质性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各项实质性要求承诺及材料,并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8: 投标报价明细表投标报价明细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厂家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元): |      |    | 1  | 1  |    |

注: 1. 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 2. 若总价与单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 3. 报价中包含中标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

年 月 日

#### 附件 9: 技术参数偏离表

#### 技术参数偏离表

| 序号 | 名称 | 磋商文件技<br>术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指标 | 偏离情况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此表格若不够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表格。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编制技术规范偏离表,如实反映技术规范偏离情况。

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时,为"无偏离"; 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时,为"负偏离"。

| 投标人名称(盖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月_ | 日 |

## 附件 10: 技术部分

## 附件 11: 服务部分

#### 附件 12: 综合实力

以下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格式自拟。未要求的可不附。

类似业绩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业绩合同签订日期 | 主要采购标的 |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证明相关材料,虚假业绩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附件 13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致(采购人):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 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谈判活动中,我方 庄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谈判活动, 遵纪守法, 诚信经营, 公平竞争。
- 二、不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 五、不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 年_                   | 月_ | 日 |

#### 附件 1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对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u>业</u> ;<br>元,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制造商为   |
|------------------|--|
|                  | 2、(标的名称),属于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制造商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的情应责             | ·····<br>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br>f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br>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 |
| <i>四</i> 贝       | 投标人名称(盖章):<br>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货物类采购项目,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声明的数据应为产品制造商相关数据。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     | 本单位  | 工郑重 | 重声  | 明,  | 根据  | 《财 | 政部  | 民          | 政部   | 8中  | 国残   | 疾  | 人联  | 合会 | 关于 |
|-----|------|-----|-----|-----|-----|----|-----|------------|------|-----|------|----|-----|----|----|
| 促进  | 残疾人  | 就业  | 上政  | 府采  | 购政  | 策的 | 通知》 | <b>)</b> ( | (财屋  | ŧ ( | 2017 | 7) | 141 | 号) | 的规 |
| 定,  | 本单位  | 为名  | 字合: | 条件  | 的残  | 疾人 | 福利性 | 生单         | 位,   | 且   | 本单   | 位  | 参加. |    | 单  |
| 位的  |      | _项目 | 1采  | 购活  | 动提  | 供本 | 单位制 | 制造         | 的货   | 货物  | (由   | 本. | 单位  | 承担 | 工程 |
| /提信 | 共服务) | ) , | 或さ  | 者提( | 供其化 | 也残 | 疾人福 | 畐利         | 性单   | -位台 | 制造   | 的  | 货物  | (不 | 包括 |
| 使用  | 非残疾  | 人补  | 畐利· | 性单  | 位注  | 册商 | 标的负 | <b></b>    | 7) 。 |     |      |    |     |    |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年 | 月 | 日 |

#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u>(填写投标人法定全</u>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证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盖章):

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 第七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 项目名 | 称:   |  |
|-----|------|--|
| 合同编 | · 号: |  |
| 甲   | 方:   |  |
| 乙   | 方:   |  |
| 签订时 | 一间:  |  |

# 使用说明

-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 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 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 甲方(全称):          |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      |
|------------------|-------------------|
| 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 文件                |
| 约定的合同甲方)         |                   |
| 乙方 1 (全称):       | (供应商)             |
| 乙方 2 (全称):       |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       |
| 他合同主体)(如有)       |                   |
| 乙方 3 (全称)        |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       |
| 他合同主体)(如有)       |                   |
|                  |                   |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 等有关的法律法规, 以及本采购项 | 5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 |
| 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  | 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  |
| 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                 |
| 1. 项目信息          |                   |
| (1) 采购项目名称:      |                   |
| 采购项目编号:          |                   |
| (2) 采购计划编号:      |                   |
| (3) 项目内容:        |                   |
|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      | ·/个/架/组等):        |
| 品牌:              | 规格型号:             |
|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同      | <b>寄务要求具体见附件。</b> |
|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      | 真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 标的名称:            |                   |
| 关键部件:            | 品牌: 型号:           |
| 关键部件:            | 品牌: 型号:           |
| 关键部件:            | 品牌: 型号:           |
|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   | 司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

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

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 ②涉及车辆米购,请填与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          |
| 量: 金额:                            |
|                                   |
|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   |
| 散采购                               |
|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 |
| 性磋商                               |
|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 在框架协议    |
| 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
| (6) 中标(成交) 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
|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       |
| 同):□是 □否                          |
|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 优      |
| 惠:□是□百                            |
|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
|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
|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
| 分包主要内容:                           |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       |
| 写):                               |
|                                   |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       |
| 制造商类型):                           |
|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
|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
|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        |
| 国投资者投资                            |
|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
|----------------------------------|
|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        |
| 付条件)                             |
|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        |
| <u>付条件)</u>                      |
| 3. 合同履行                          |
| (1) 起始日期:年月 日,完成 日期:年月 日。        |
| (2) 履约地点:                        |
|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
|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
|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
| 履约担保期限:                          |
| (4) 分期履行要求:                      |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 4. 合同验收                          |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
| 验收主体:                            |
|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
|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
|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
|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
|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
|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     |
| 处理方式)_                           |
| □否                               |
|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 |
| 起 日内组织验收)                        |
|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
| □分期/分项验收: 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           |
| 的工作安排)                           |
| (4) 履约验收程序:                      |
|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 |

| 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 |
|---------------------------------|
|                                 |
| (6) 履约验收标准:                     |
|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
|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
|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  |
| 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 (5) 投标(响应)文件                    |
| (6) 采购文件                        |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  |
| 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 6. 合同生效                         |
| 本合同自生效。                         |
| 7. 合同份数                         |
|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         |
| 律效力。                            |
|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 日                     |
| 合同订立地点:                         |
|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   |
| 议等。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br>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br>甲方) | 乙方 (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单位名称(公章<br>或合同章)         |
| 法定代表人<br>或其委托代<br>理人(签章)                  | 法定代表人<br>或其委托代理<br>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住所  | 住 所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通信地址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统一社会信用<br>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br>代码             |
|   | 开户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注: 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合同当事人

-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 (4) "相关服务" 系指根据合同规定, 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 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 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

#### 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 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5.1 签署合同后, 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 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

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 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 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 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 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 乙方。
-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

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履约保证金

-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 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 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 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 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 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 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 甲方认为有必要的, 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 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 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 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 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 乙方应当按 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 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 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 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以 |
|-----------------------|---------------------------------|---|
| 第二节<br>第 1.2 (6)<br>项 | 联合体具体 要求                        |   |
| 第二节<br>第 1.2 (7)<br>项 | 其他术语解 释                         |   |
| 第二节<br>第 4.4 款        | 履约验收中<br>甲方提出异<br>议或作出说<br>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br>第 4.6 款        | 约定甲方承<br>担的其他义<br>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br>第 5.4 款        | 约定乙方承<br>担的其他义<br>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br>第 6.1 款        | 履行合同义<br>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br>第 7.1 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br>第 7.2 款         | 运输特殊要 求                        |  |
|------------------------|--------------------------------|--|
| 第二节<br>第 7.3 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br>第 8. 2 (1)<br>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br>第8.2(3)<br>项    | 货物质量缺<br>陷<br>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br>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br>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br>第 12.2 款        | 合同价款支<br>付时间                   |  |
| 第二节<br>第 13.2 款        | 履约保证金<br>不予退还的<br>情形           |  |
| 第二节<br>第 13.3 款        | 履约保证金<br>退还时间及<br>逾期退还的<br>违约金 |  |
| 第二节<br>第 14.1 (3)<br>项 | 运行监督、 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br>第 14.1 (5)<br>项 | 货物回收的<br>约定                    |  |
| 第二节<br>第 14.1 (6)<br>项 | 乙方提供的<br>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br>第 15.1 款        | 修理、重作、<br>更 换 相 关 具<br>体规定     |  |
| 第二节<br>第 15.2 (2)<br>项 | 迟延交货赔 偿费                       |  |

| 第二节<br>第 15.3 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 第二节<br>第 15.4 款 | 其他违约责<br>任 |                                  |
| 第二节<br>第 19.2 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 |
| 第二节<br>第 23.1 款 | 其他专用条 款    |                                  |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 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 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 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 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 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